



Sinotronics Holdings Limited

華翔微電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95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公佈

業績

華翔微電子控股有限公司(「華翔微電」或「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個別成員則為「董事」)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以人民幣列值)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3	159,121	129,265
銷售成本		(87,154)	(70,432)
毛利		71,967	58,833
其他收益	3	944	647
其他收入淨額		699	—
銷售及分銷開支		(4,400)	(4,133)
一般及行政開支		(11,372)	(7,397)
經營溢利		57,838	47,950
融資成本		(3,467)	(1,16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124	2,864
除稅前溢利	5	55,495	49,648
稅項	6	(9,721)	(4,102)

除稅後但未計少數股東			
權益之溢利		45,774	45,546
少數股東權益		(3,175)	(4,137)
		<hr/>	<hr/>
股東應佔溢利		42,599	41,409
		<hr/> <hr/>	<hr/> <hr/>
每股盈利	7		
— 基本		人民幣9.11仙	人民幣10.17仙
		<hr/> <hr/>	<hr/> <hr/>
— 攤薄		人民幣9.11仙	人民幣10.15仙
		<hr/> <hr/>	<hr/> <hr/>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人民幣列值)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6,089	111,912
負商譽		(13,287)	—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51,506	50,410
購買固定資產之按金		62,512	58,574
應收貸款		—	30,000
		<hr/>	<hr/>
非流動資產總額		276,820	250,896
		<hr/>	<hr/>
流動資產			
存貨		18,055	12,074
應收貸款		30,000	—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8	193,133	148,763
短期投資		200	—
已抵押銀行存款		5,329	5,329
現金及銀行結餘		280,200	314,027
		<hr/>	<hr/>
流動資產總額		526,917	480,193
		<hr/>	<hr/>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9	100,590	54,570
短期銀行貸款		78,547	70,300
融資租賃責任		8,755	—
稅項		3,953	6,389
		<hr/>	<hr/>
流動負債總額		191,845	131,259
		<hr/>	<hr/>
流動資產淨額		335,072	348,934
		<hr/>	<hr/>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611,892	599,830
		<hr/>	<hr/>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責任		6,707	—
非流動銀行貸款		49,629	57,876
		56,336	57,876
少數股東權益		22,706	34,354
		<hr/>	<hr/>
資產淨值		532,850	507,600
		<hr/> <hr/>	<hr/> <hr/>
股本及儲備			
股本		49,568	49,568
儲備		483,282	458,032
		<hr/>	<hr/>
		532,850	507,600
		<hr/> <hr/>	<hr/> <hr/>

附註：

1. 公司背景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九月二十九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修訂本)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自二零零一年五月十七日起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二十日，本公司股份撤銷於創業板上市，同日，本公司股份以介紹方式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2.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披露規定而編製。

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時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

3. 營業額及其他收益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電子製造服務、印製線路板的製造及貿易，以及電子元件貿易。

營業額及其他收益包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 印製線路板之銷售	159,121	129,265
其他收益		
銀行利息收入	638	610
其他	306	37
	944	647
收益總額	160,065	129,912

4. 分部報告

分部資料乃按本集團之業務及地區分類呈報。本集團選擇以業務分類資料作基本呈報方式，理由為業務分部對其作出營運及財務決定影響較大。

(a) 業務分部

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各月，本集團一直以單一業務分部經營，即製造及銷售印製線路板。

(b) 地區分部

於編製地域分部資料時，分部收入乃以客戶所在地劃分。分部資產及資本開支則按資產所在地劃分。

本集團之業務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進行，而本集團之客戶主要來自中國（不包括香港）、澳洲、美國及德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顧客之收入		
— 中國，不包括香港	126,503	109,782
— 香港	1,434	—
— 澳洲	23,435	15,896
— 美國	519	567
— 德國	1,823	—
— 其他	5,407	3,020
	159,121	129,265

其他收入		
— 中國，不包括香港	745	646
— 其他	199	1
其他收入總額	944	647
經營收入總額	160,065	129,912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部業績		
— 中國，不包括香港	54,922	47,203
— 香港	828	—
— 澳洲	10,276	6,583
— 美國	227	249
— 德國	800	—
— 其他	2,371	1,312
未分配經營收入及開支	69,424 (11,586)	55,347 (7,397)
經營溢利	57,838	47,950
融資成本	(3,467)	(1,16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124	2,864
稅項	(9,721)	(4,102)
少數股東權益	(3,175)	(4,137)
股東應佔溢利	42,599	41,409
折舊		
— 中國，不包括香港	5,314	4,160
— 香港	115	—
— 澳洲	870	602
— 美國	19	22
— 德國	68	—
— 其他	201	114
	6,587	4,898

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及於該日，90%以上之分部資產及資本開支乃源自中國（包括香港）。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釐定：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扣除		
存貨成本	87,154	70,432
員工成本		
— 遞延供款計劃供款	377	770
—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7,696	5,945
	8,073	6,715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利息	3,212	1,166
融資租賃費	255	—
負商譽攤銷	(699)	—
計入應佔聯營公司業績之正商譽攤銷	2,269	1,702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 以融資租賃持有	703	—
— 其他資本	5,884	4,898
	6,587	4,898
滙兌虧損淨額	355	273

6. 稅項

稅項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中國企業所得稅		
— 即期撥備	9,693	4,069
聯營公司(應佔聯營公司之稅項攤分)		
中國企業所得稅		
— 即期撥備	28	33
	9,721	4,102

本公司獲豁免開曼群島之稅項直至二零一九年。本集團並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附屬公司福建福強精密印制綫路板有限公司(「福建福強」)乃一家於中國福建成立之中外合資企業，其溢利在抵銷往年稅項虧損後按15%之優惠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然而，該企業在抵銷過往年度稅項虧損後錄得首個盈利年度起兩年內可豁免中國企業所得稅，其後三年則減免50%所得稅。於二零零三年七月一日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及二零零四年七月一日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福建福強分別按7.5%及15%之稅率繳付中國企業所得稅。

附屬公司 Gemini Electronics (Huizhou) Co., Ltd. (「Gemini Electronics」) 乃一家於中國惠州成立之全外資企業，其溢利在抵銷往年稅項虧損後按30%之優惠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然而，該企業自抵銷上一年度稅項虧損後首個錄得盈利年度起兩年內可豁免中國企業所得稅，其後三年則減免50%所得稅。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由於 Gemini Electronics 就稅項而言蒙受虧損，故並無於財務報表中就中國企業所得稅提撥任何撥備。

附屬公司 Shuangxiang (Fujian) Electronics Limited (「Shuangxiang Electronics」) 乃一家於中國福州成立之中外合資企業，其溢利在抵銷往年稅項虧損後按15%之優惠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然而，該企業自抵銷上一年度稅項虧損後首個錄得盈利年度起兩年內可豁免中國企業所得稅，其後三年則減免50%所得稅。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由於 Shuangxiang Electronics 就稅項而言蒙受虧損，故並無於財務報表中就中國企業所得稅提撥任何撥備。

於該兩段中報期間，概無重大未撥備遞延稅項。

7.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未經審核綜合股東應佔溢利約人民幣42,599,000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41,409,000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467,625,000股(二零零三年：407,362,705股)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未經審核綜合股東應佔溢利約人民幣42,599,000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41,409,000元)，以及經調整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後加權平均數467,652,015股(二零零三年：408,108,838股)普通股計算。

8.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應收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 — 三個月以內	81,513	113,633
即期 — 三至六個月	61,512	17,459
逾期超過六個月但少於十二個月	1,195	7,696
逾期超過十二個月	7,503	4,548
	<hr/>	<hr/>
	151,723	143,336
扣除：呆壞賬撥備	(14,941)	(14,941)
	<hr/>	<hr/>
	136,782	128,395
	<hr/> <hr/>	<hr/> <hr/>

本集團一般授予其貿易客戶60天至180天之信貸期。

9.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應付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到期	24,832	10,258
三個月後但六個月內到期	6,607	1,614
六個月後但十二個月內到期	3,705	1,745
十二個月後到期	3,126	594
	<u>38,270</u>	<u>14,211</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營業額為人民幣159,121,000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129,265,000元)，較去年同期增長23.10%。於回顧期內，股東應佔溢利為人民幣42,599,000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41,409,000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2.87%。

隨著全球經濟於二零零四年初持續復甦，市場對電子產品的熱切需求令全球電子業重拾升軌，當中尤以消費電子產品為甚。本集團作為印製線路板生產商及電子製造服務供應商，亦受惠於此利好的市場發展趨勢。此外，中國入世後，國際性電子巨頭所帶起之全球外判電子製造服務浪潮亦順勢加速，將供應鏈持續外判至中國大陸及東南亞等低成本地區，為本集團的業務帶來大大的發展空間。

有見於市況持續改善，市場對印製線路板之需求持續增長，本集團遂加快步伐，積極拓展下游產業鏈業務。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在中國福建省福州市馬尾國家級經濟技術開發區新建「雙翔(福建)電子有限公司」(「馬尾廠房」)，為客戶提供線路板封裝服務。截至二零零四年底，馬尾廠房共設有兩條SMT表面貼裝生產線及兩條插件流水線，提供子系統設計、樣品及快件生產、批量生產及測試等一系列配套服務。該廠房已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底正式投入生產，並已向「實達」等客戶提供生產服務。目前，雙翔已完成和福建EPSON的商務談判，預期於二零零五年五月開始向其提供生產服務。

在縱向發展線路板封裝服務之同時，本集團期內亦於中國廣東省惠州市設立柔性線路板生產線(「惠州廠房」)，以應付迅速發展的消費電子業強勁需求。該等生產線已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進行試產，並已為「三星」(Samsung)及「飛利浦」(Philips)等知名品牌生產原型樣品。為提供更高服務質素，管理層在建廠初始即按照國際標準化組織的要求建立完善管理體系，並已在二零零五年二月通過SGS的ISO9001：2000品質管理認證。

儘管現時線路板封裝服務及生產柔性線路板兩項新業務只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一小部份，惟管理層有信心此兩項新業務的收入及盈利貢獻將逐漸提升，並成為本集團未來數年的主要增長動力之一。

展望

展望二零零五年上半年，本集團將致力鞏固現有業務，為客戶提供更高質素、更具效率之電子製造服務。同時，本集團亦將積極尋求其他策略性併購機會，透過增設生產線及引入先進設備以擴大生產能力，達致更佳規模經濟效益。

於去年九月投入運作之線路板封裝設施，為本集團未來整體業務發展策略不可或缺之一部份。此舉不僅令本集團能夠縱向發展至下游產業鏈業務，進一步加強其一站式電子製造服務供應商之市場地位，並且有助本集團與客戶建立策略性業務夥伴關係及更緊密的合作關係。本集團日後將繼續發展下游業務，進一步提升覆蓋的服務範疇，加強本集團作為一站式電子製造服務供應商之地位。

本集團之柔性線路板生產線已於二零零五年一月正式投產，為全球消費電子製造商提供高質素且價格相宜的柔性線路板，以供彼等之流動消費電子產品應用。隨著可攜式電子產品日趨普及，市場對柔性線路板的需求正迅速增長，本集團勢將抓緊是次機遇，積極發展柔性線路板業務。此外，由於生產柔性線路板的利潤亦較一般傳統線路板為高，相信柔性線路板業務未來數年將為本集團帶來可觀的收入貢獻及利潤。

憑藉本集團在電子製造服務業之專業技術及悠久經驗，以及於上半年度獲取的理想業績，管理層對本集團下半年度之業務發展充滿信心，並預期本集團之全年表現可再創佳績，為股東帶來豐盛的回報。

財務表現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人民幣159,121,000元，較去年增加約23.10%。於回顧期間，營業額上升主要由於擴大產能、改善技術，加上設計精密 PCB之能力以及與客戶建立之良好關係所致。上述種種有助提高規模效益，增加產品種類，成功開發新客戶，拓展新市場分部，把握市場商機及增大盈利能力。於回顧期間之毛利約為人民幣71,967,000元，上年度同期則為約人民幣58,833,000元。於回顧期間之除稅前溢利約為人民幣55,495,000元，較去年增加約11.78%。期間股東應佔溢利達至約人民幣42,599,000元，較去年上升約2.87%。儘管因兩家附屬公司於九月及十月開始全面生產及試生產，以及一家附屬公司之免稅期屆滿，惟期內之每股盈利為人民幣9.11仙。

分部資料

按產品分類之營業額及經營溢利貢獻如下：

	營業額 人民幣千元	經營溢利 人民幣千元
單面及雙面 PCB	72,657	21,362
多層 PCB	86,464	36,476
	<u>159,121</u>	<u>57,838</u>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營業額增加，主要來自銷售單面及雙面 PCB 及多層 PCB 以及向客戶提供相關設計及裝配服務之增加。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單面及雙面 PCB 及多層 PCB 之銷售額分別約人民幣72,657,000元及人民幣86,464,000元，分別較上年度同期增加約22.14%及約23.92%。國內銷售約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126,503,000元，較上一期間增長約15.23%。外銷澳洲、美國、德國及其他海外國家約佔本集團總營業額其餘約20.50%。

分部資料乃就本集團之業務及地區分部呈報。本集團選擇以業務分部資料作基本申報方式，理由為業務分部對其作出營運及財務決定影響較大。

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一直以單一業務分部經營，即製造及銷售印製線路板。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主要以內部資源及銀行備用額應付營運資金所需。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來自若干銀行之未償還貸款備用額約人民幣128,176,000元（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128,176,000元），其中約人民幣78,547,000元為短期貸款，餘下約49,629,000為長期貸款，全部於本報告日期已全數動用。此等短期貸款內包括約人民幣4,500,000元已由銀行存款作抵押。餘下之短期銀行貸款結餘及長期銀行貸款結餘分別約人民幣74,047,000元及約人民幣49,629,000元均為無抵押。此外，本集團之融資租賃責任約為人民幣15,462,000元。借貸總額主要用作業務拓展、資本開支及營運資金用途。本集團之短期及長期借貸主要分別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貸款備用額已按一般市場利率授予本集團。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股東資本增加約人民幣25,250,000元至約人民幣532,850,000元（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507,600,000元）。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以流動負債加非流動負債除以股東權益計算）約0.47（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0.37）。

本公司股本自最近年結算日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以來並無任何變動。

重大投資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 Floret Industries Limited (「Floret」) 49%股本權益。Floret 於福州天方擁有83%實際權益，該公司主要從事電腦硬件、軟件及系統之研發，以及提供有關能源供應系統之附屬服務。於回顧期間，聯營公司對本集團作出溢利貢獻約人民幣1,124,000元。鑑於電腦市場積極增長，加上中國能源業對能源之需求上升，管理層決定保留 Floret 作為本集團之策略投資。

根據日期為二零零五年一月十九日之公佈所述，為減少混淆及股東與公眾疑慮，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一月終止其於二零零四年三月訂立之投資協議，而有關投資款項已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償還。

除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另作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收購附屬公司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中一家附屬公司福建福強精密印刷綫路板有限公司將註冊股本增加人民幣46,000,000元至人民幣92,000,000元，該筆註冊股本全數由本集團貢獻。

除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另作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進行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僱傭資料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聘用1,145名僱員。本集團之政策乃定期檢討其僱員薪酬水平及表現花紅制度，以確保酬金政策於相關行業具有競爭力。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僱傭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人民幣8,073,000元。為符合本集團員工、董事及顧問之利益，購股權已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予董事及顧問。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根據二零零三年計劃已授出可認購合共32,000,000股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定期存款5,000,000港元(約相等於人民幣5,329,000元)已抵押予銀行以獲取授予本集團之銀行貸款人民幣4,500,000元。

未來重大投資計劃及預計資金來源

除本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另作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未來重大投資計劃，但不包括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刊發之上市文件內「未來計劃及前景」所載，將會購買資本資產。

管理層將繼續定期監督行業及檢討其業務拓展計劃，務求採取所需措施以配合本集團最大利益。

滙率波動風險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貨幣資產及負債大部份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列值，故只經歷輕微的滙率波動；而本集團主要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全部均於回顧年度相對穩定之貨幣)進行業務交易。本集團認為，鑑於其滙率風險極低，故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之用。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任何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三年：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一年五月八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指引釐定書面職責範圍。審核委員會之職責包括審閱本集團之年報及賬目及半年報告，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此外，審核委員會亦負責檢討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及內部監控。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潘昌馳先生、蔡訓善先生及張全先生組成。於本公佈刊發日期，審核委員會已開會審閱本集團之中期業績。

最佳應用守則及標準守則

董事概不知悉任何可合理證明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會計期間之任何部份)並無或曾經無遵守載於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前生效並對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前開始之會計期間仍然生效)，惟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期內並無固定任期，而將按照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作守則（「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查詢後，本公司確認，所有董事於回顧期內已遵守守則所規定之標準。

於聯交所網站公佈全年業績

上市規則附錄16第46(1)至46(9)段所規定之本公司一切資料將在聯交所網站公佈。

一般資料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林萬強先生、陳炎順先生、劉兆才先生、項松先生及唐耀安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潘昌馳先生、蔡訓善先生及張全先生。

代表董事會
主席
林萬強

香港，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